

(上接D073版)

安排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如上所述,应当向为执行的合肥商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偿还,为执行的对价,或者根据为执行的合肥商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同意。

②所持股份自改革方案实施完毕之日起,在十五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在上述禁售期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上市交易,在此后的二十四个月内最低减持价格为每股5.33元/股为公司2005年第三季度末每股净资产的150%期间,期间应当向公司因分红、增发新股或配股、派息等导致股份发生东股发生变化时,承诺最低减持价格为每股5.33元/股。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V 不适用

7.8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V 不适用

7.8.1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V 不适用

7.8.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 适用 V 不适用

7.8.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V 不适用

7.8.4 其他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 适用 V 不适用

§ 8 监事会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运作,公司财务情况、关联交易不存在问题;报告期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次募集资金延续报告期内使用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交易事项。

§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正文

天健华证中洲审(2008)GF字第04010号

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简称“合肥百货”)财务报表,包括200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07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的财务报表是合肥百货管理的职责。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财务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并披露在会计报表中。

我们在审计时实施了我们认为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编制和披露的证据。审计工作已按照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以使我们能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除“九、或有事项”外,我们未发现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我们认为,我们的审计意见是充分适当的,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二、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合肥百货财务报告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合肥百货2007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华证(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锐、沈素华

报告日期:2008年4月18日

9.2 财务报表

9.2.1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合肥百货大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数 初期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7,816,576.16 250,421,671.99 635,429,192.79 212,289,865.62

结算备付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959,290.46 25,959,290.46 23,383,812.92 23,383,812.92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5,301,625.94 420,404.49 9,781,680.24 11,475,171.75

预付款项 235,072,906.09 116,429,941.90 243,262,285.14 38,037,786.4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9,314,121.09 187,533,843.72 115,640,777.31 156,562,741.0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5,355,580.23 84,622,590.62 271,517,767.99 83,888,170.4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68,820,099.97 665,387,743.18 1,299,015,516.39 525,637,548.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应收款项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